

证券代码：837283

证券简称：联创信安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为现场投票提供相应的议案、表决票等相关文件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2 日 14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283	联创信安	2023年5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的律师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7号院1号楼7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》

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及摘要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及经营状况，并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带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中兴华审字（2023）第013753号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2年度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对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了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8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

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和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，编制了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，按照可持续经营及扭亏为盈、开源节流原则，在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，经过公司内部研究讨论，编制了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经本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后确认，本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为-3,853.54 万元。

本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-229.81 万元，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-4083.35 万元。
董事会决定 2022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依据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七十三条规定：公司聘用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，聘期 1 年，可以续聘。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提供审计服务。在此期间，工作认真，工作成果客观公正，能够实事求是地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评价。

鉴于此，同时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该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〈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要求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，并出具了《北京联创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》中兴华报字（2023）第 010755 号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4083.35 万元，公司实收股本 3454.5 万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股本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22日14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7号院1号楼7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孙德昌；联系地址：北京市中关村生命科学园科学园路7号院1号楼7层；联系电话：010-51297696；传真：010-51297696-802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2023 年 4 月 28 日